

「台灣亞太產業分析專業協進會」委託出席書

屆次	第十屆第二次會員大會	會議種類	111 年度會員大會
時間	111 年 12 月 26 日 (星期一) 13:30 報到、14:00會員大會	會議地點	中華經濟研究院蔣碩傑國際會議廳(台北市大安區長興街75號)
立委託會員	(簽名)	受委託會員	(簽名)
委託事項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立委託書及受委託書之會員已確實了解個資法相關規範，並同意授權受託會員出席參加「台灣亞太產業分析專業協進會」第十屆第二次會員大會，並行使一切權利，絕無異議。		
附註	依人民團體法第 38 條規定：會員不能親自出席會員大會時，得以書面委託其他會員代理。每一會員以代理一人為限。 (委託人員及受託人員需為本會會員，且每位會員以受託一人為限) 受委託人請持本委託書，於開會時向報到處報到。		
<p>上述委託事項確實屬實，若有虛假願受有關法令處分而無異議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此致</p> <p>台灣亞太產業分析專業協進會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立委託書人： (簽名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12 月 26 日</p>			

※委託書編號：_____ (由大會工作人員填寫)